

GB/T 11778—89

1 主题内容与适用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鳙鱼 (*Aristichthys nobilis*) 鱼苗、鱼种的质量要求和检验方法。

本标准适用于鳙鱼鱼苗、鱼种的质量鉴定。

2 引用标准

GB 5055 青鱼、草鱼、链鱼、鳙鱼亲鱼

3 术语

3.1 鱼苗：指卵黄囊消失、鳔充气、能平游和主动摄食阶段的仔鱼。

3.2 鱼种：指鱼苗生长发育至全体鳞片、鳍条长全，外观已具有成体的基本特征的幼鱼。

4 苗种来源

4.1 鱼苗：由符合GB 5055 规定的亲鱼人工繁殖或江河捕捞的天然鱼苗。

4.2 鱼种：池塘培育或其他方式生产的鱼种。

5 鱼苗质量

5.1 外观

5.1.1 肉眼观察95%以上的鱼苗应符合3.1条的规定，且鱼体透明，色泽光亮，不呈黑色。

5.1.2 集群游动，行动活泼，在容器中轻微搅动水体，90%以上的鱼苗有逆水能力。

5.2 可数与可量指标

5.2.1 可数指标：畸形率小于3%；伤病率小于1%。

5.2.2 可量指标：95%以上的鱼苗全长应达到0.9cm。

6 鱼种质量

6.1 外观

6.1.1 体形正常；鳍条、鳞被完整。

6.1.2 体表光滑有粘液，色泽正常，游动活泼。

6.2 可数与可量指标

6.2.1 可数指标：畸形率小于1%；带病率小于1%（不带有危害性大的传染病个体）；损伤率小于1%。

6.2.2 可量指标：各种规格（全长）的鱼种重量应符合表1规定。